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粤交水〔2016〕1465 号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同意“粤惠州货 7188” 等两艘一般干货船扩大经营范围 航行港澳航线的批复

博罗县水上运输总公司港澳运输公司：

你司博港澳字[2016]12、13 号文悉。经研究，同意你司经营内贸航线的“粤惠州货 7188”一般干货船（995 总吨、557 净吨、载货量 1969 吨、主机功率 $2 \times 205\text{KW}$ ）、“粤惠州货 9188”一般干货船（995 总吨、557 净吨、载货量 1969 吨、主机功率 $2 \times 205\text{KW}$ ）扩大经营范围，航行广东省内河各对外开放港口至香港、澳门航

线（该船舶检验证书载明航区），航行有效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请你司按规定向有关部门办理船舶、船员证书。经营期间，你司要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，做好安全管理工作，确保船舶安全运营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交通运输部水运局，省边防局，广东海事局，海关广东分署，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，深圳边检总站，深圳海关，黄埔海关，惠州海事局，惠州市交通运输局，广东省船舶检验局惠州分局。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16 年 12 月 23 日印发
